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派出机构，是新城区资源规划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年末单位机构编制数为1个，实有数为1个。主要职能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林业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
2.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上报、发布。
3.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
5. 负责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
6. 负责建立健全辖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配合做好辖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负责辖区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的空间规划相关工作。
7. 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工作。承担辖区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8. 负责辖区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

9. 负责辖区生态保护工作。
10. 负责辖区市政交通和城市管线、轨道交通规划方案的审查工作。
11. 参与辖区村镇规划的管理及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并督促乡镇政府及参与拟订辖区街办及村镇规划管理工作计划。
12. 负责辖区地质勘查和地质管理工作。
13. 负责对辖区落实中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
14. 承担辖区“十三五”移民（脱贫）搬迁工作。
15. 负责辖区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城市更新和城市雕塑、名城保护的规划管理工作。
16. 做好我局行政审批事权下放有关工作。
17. 完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内设 7 个机关科（室），包括：办公室、人事财务科、法规督查科、自然资源管理科、规划管理科、土地管理科、行政审批科。分局所属事业机构有：资源规划执法监察队、土地储备中心、民乐园资源规划所、解放门资源规划所、康复路资源规划所、长乐中路资源规划所、韩森路资源规划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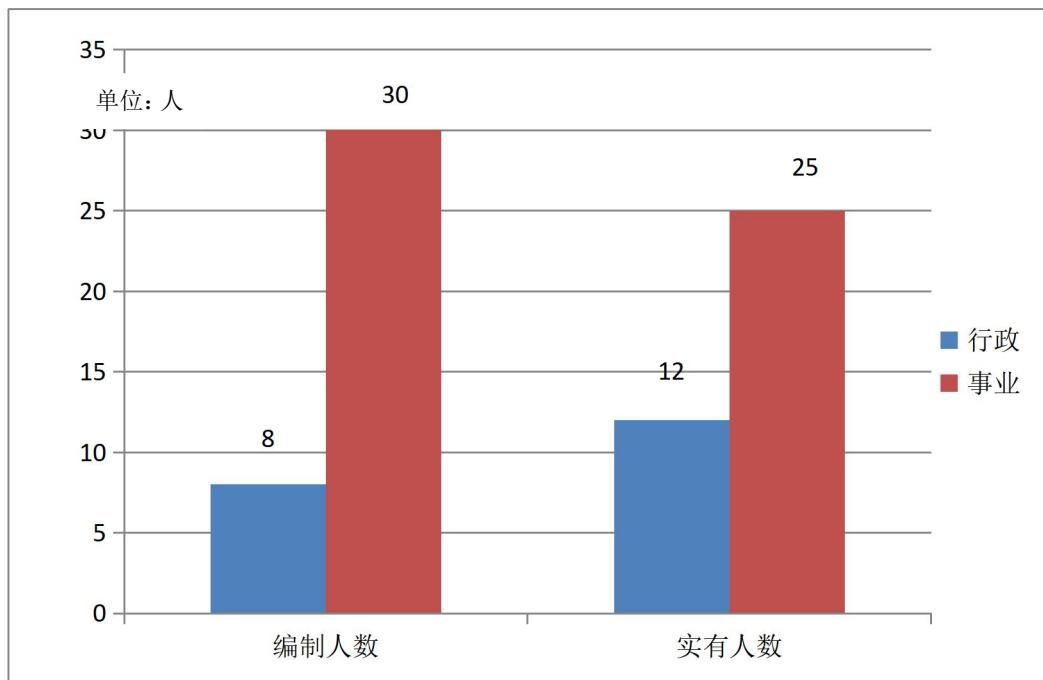
纳入本单位 2021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机关 1 个及所属 0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30 人；年末实有人员 37 人，其中行政 12 人、事业 2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2 人。

人员情况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1.1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8
		9.卫生健康支出	22.33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9.28
		19.住房保障支出	25.5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1.19	本年支出合计	701.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01.19	支出总计	701.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701.19	701.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	44.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0	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0	43.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7	0.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7	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4	2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4	22.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7	21.6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7	0.6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9.28	609.2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09.28	609.28						
2200101	行政运行	509.90	509.9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38	99.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0	2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0	2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0	25.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01.19	601.81	99.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	44.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0	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0	43.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7	0.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7	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4	2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4	22.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7	21.6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7	0.6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9.28	509.90	99.3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09.28	509.90	99.38			
2200101	行政运行	509.90	509.9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38		99.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0	2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0	2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0	25.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1.1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8	44.08	
		9.卫生健康支出	22.33	22.33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9.28	609.28	
		19.住房保障支出	25.50	25.5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1.19	本年支出合计	701.19	701.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01.19	支出总计	701.19	701.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01.19	601.81	99.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	44.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0	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0	43.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7	0.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7	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4	2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4	22.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7	21.6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7	0.6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9.28	509.90	99.3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09.28	509.90	99.38
2200101	行政运行	509.90	509.9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38		99.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0	2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0	2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0	25.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67.55	公用经费合计		34.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2.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5.41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44.10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7.39	30103	奖金	
30107	绩效工资	79.05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6
30201	办公费		30201	办公费	13.78
30205	水费		30205	水费	0.32
30207	邮电费		30207	邮电费	0.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30228	工会经费		30228	工会经费	2.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9	奖励金	114.00	30309	奖励金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7.50			17.50	10.00	7.50		2.00		
决算数	5.39			5.39	0.00	5.3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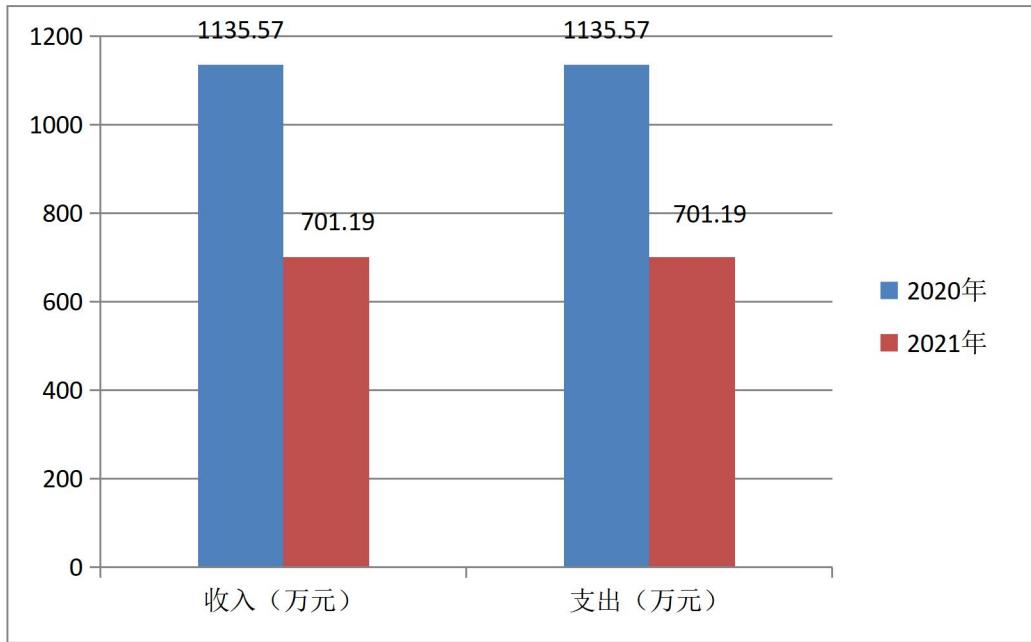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21 年总收入 701.19 万元，2020 年总收入 1135.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4.38 万元，同比下降 38.25%，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2. 2021 年总支出 701.19 万元，2020 年总支出 1135.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4.38 万元，同比下降 38.25%，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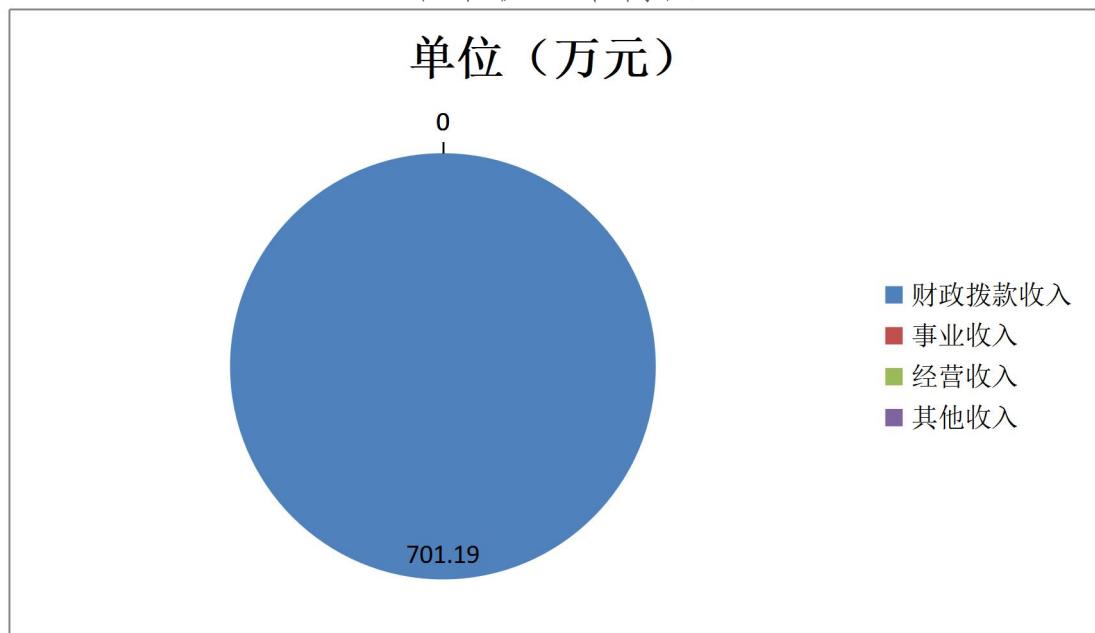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上下年对比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01.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1.1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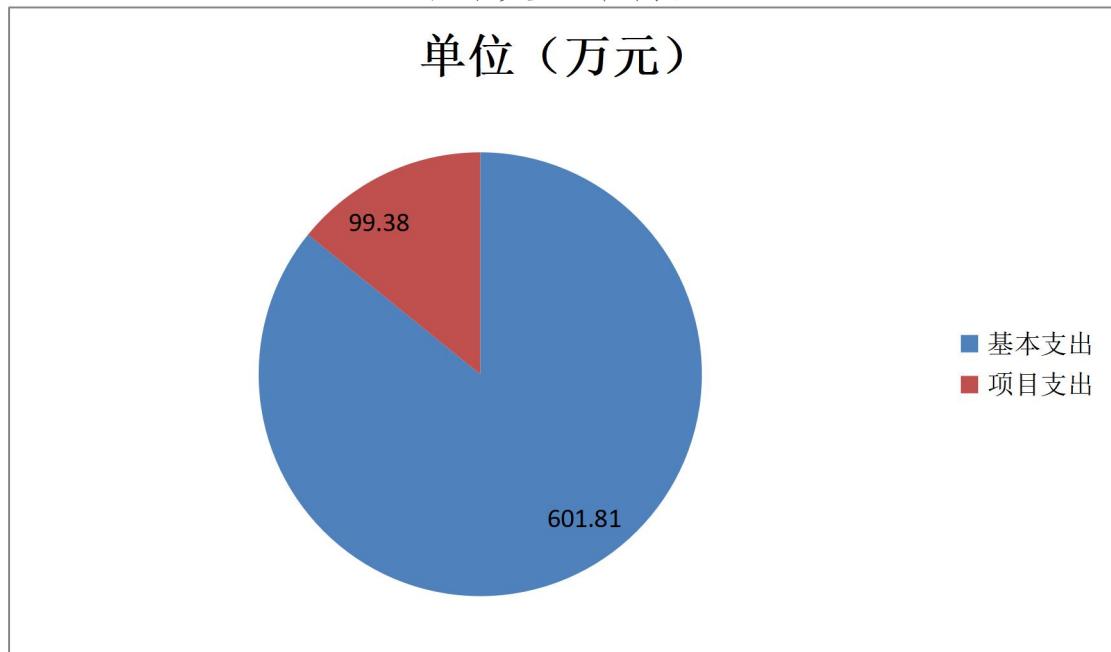
本年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701.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1.81 万元，占总支出的 85.83%；项目支出 99.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1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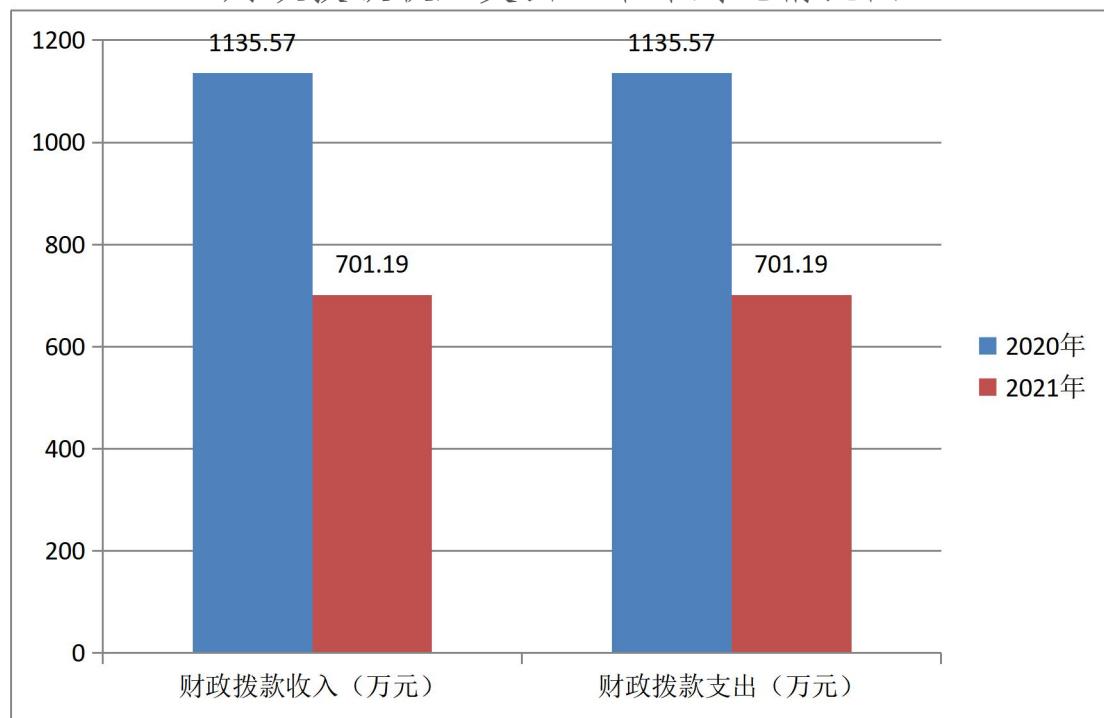
本年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01.19 万元，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 434.38 万元，同比下降 38.25%，主要原因是拨入的项目经费减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34.38 万元，同比下降 38.25%，主要原因一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二是未全员足额发放 2021 年度目标考核奖，三是大力压缩了公用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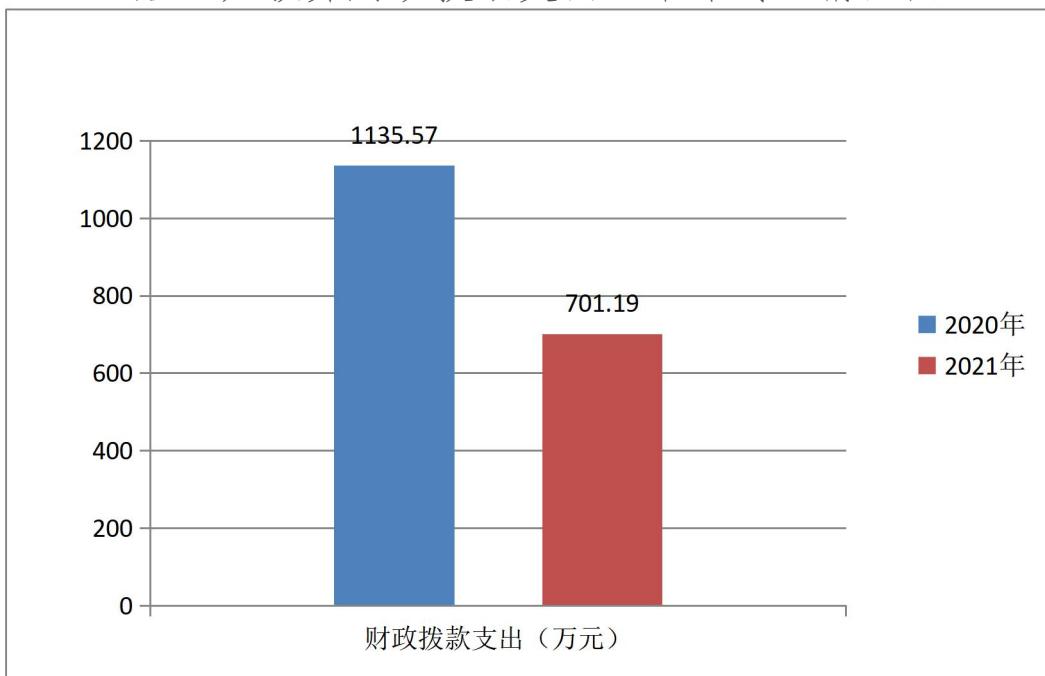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上下年对比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90.25 万元，支出决算 70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7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34.38 万元，同比下降 38.25%，主要原因一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二是未全员足额发放 2021 年度目标考核奖，三是大力压缩了公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上下年对比情况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509.9 万元，支出决算 5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288.44 万元，支出决算 99.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项目当年未全部实施。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43.8 万元，支出决算 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 0.27 万元，支出决算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21.67 万元，支出决算 2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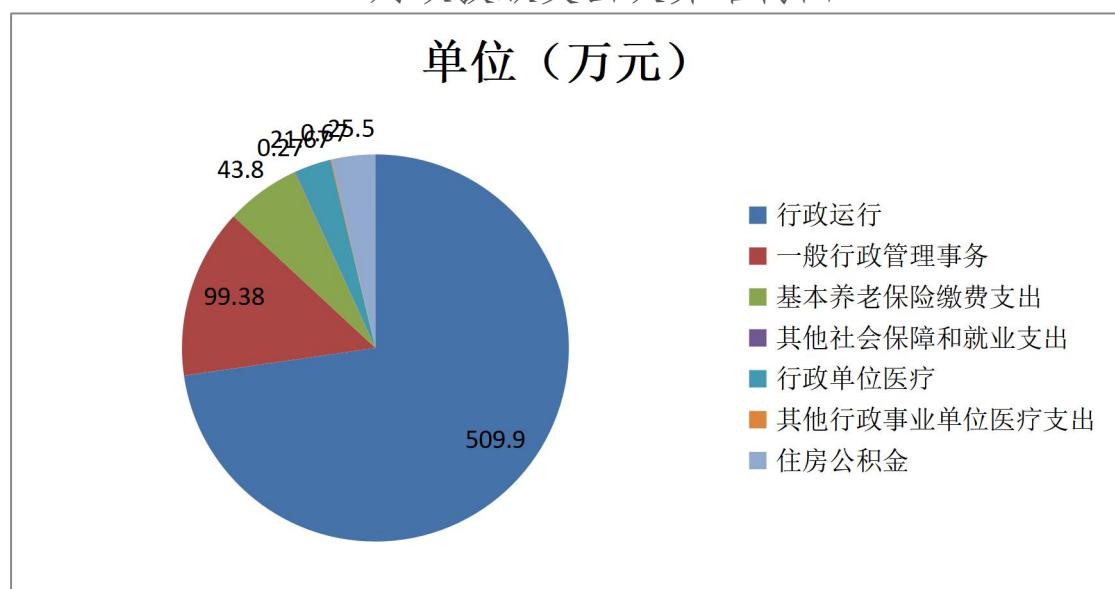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预算 0.67 万元，支出决算 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25.5 万元，支出决算 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1.8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67.55 万元，主要包括：其本工资 195.41 万元，津贴补贴 44.1 万元，奖金 7.39 万元，绩效工资 79.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万元，住房公积金 60.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1 万元，奖励金 114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34.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78 万元，水费 0.32 万元，邮电费 0.0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3 万元，工会经费 2.1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5.3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7.5 万元，支出决算 5.39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3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1 辆，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经费紧张，未拨付车辆购置

费。2021年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7.5万元，支出决算5.39万元，完成预算的71.8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11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保持一致。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是未产生培训费。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4.26万元，支出决算34.26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0.4 万元，下降 23.2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初步建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中省市关于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依照单位财务制度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和内控流程；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分局人员及机构编制情况为：处级领导班子成员 5 人（1 正 4 副）。机关下设 7 个科室，配置科级领导 8 人（其中办公室配副科级干部 1 名，负责纪检工作。）；6 个事业单位，配置科级领导干部 12 人（6 正 6 副）。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99.3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本单位对2021年度的劳务派遣费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0.6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1.04%。

组织开展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分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如下：

1、土地实物储备指标6宗292亩已全部完成，土地供应指标已完成32.91亩。

2、编制“西安烨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与市政府土地置换批复执行案件处置方案”和“三府湾明大地块”出让方案。上报“新城区五个保障性安居工程”手续办理情况和“联志村用地批复”的请示。下发“陕西省华东永和实业有限公司”审批土地件。

3、完成市级重点项目“传化智联西北运营中心”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交警新城大队警务综合楼、杨家村110KV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和长盛坊（基坑部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完成规划条件核实4个（陕西省肢体重残康复中心、通济南坊综合楼、尚俭路停车楼、新兴南路PPP项目）。

4、在开展房屋“处遗”办证工作中，共完成3个房屋“处遗”项目704户首次登记任务。全年累计完成土地登记、确权5宗，地质灾害项目评估2个，配合拆迁办出具图件58宗。

5、顺利完成新城区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全面验收工作。

6、计完成土地收益金收缴360万元（7月1日后停止收

缴）。

- 7、全面做好土地出让收入征收职责划转工作。
- 8、持续做好“学法用法普法”宣传工作。利用“4.22世界地球日”“6.22全国土地日”，采取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相结合的方法，多形式、多渠道开展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法制宣传教育格局。
- 9、不断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全年共受理“12366”土地违法举报线索17件，应诉出庭12起（行政诉讼11起、民事诉讼1起）全部胜诉。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劳务派遣项目、设立纪监委谈话室项目、土地规划业务费项目3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劳务派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60.66万元，执行数60.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充实了我局工作人员队伍，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工作实际开展情况配备相应人员但还有些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精细化、科学化。

2、设立纪监委谈话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善了纪监工作所必需的硬件设施，保障纪监工作高质量开展。

3、土地规划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73 万元，执行数 28.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弥补了我局正常办公经费不足，提高了工作人员办事效率，服务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66	60.66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60.66	60.6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本单位提供相关技术和业务服务，弥补编制人员不足，积极稳妥实施岗位优化；确保本单位正常业务开展，提高办事效率，及时支付劳动报酬，避免劳动争议的发生。			全年聘用人员15人，分别在不同科室工作，办事效率有所提高，劳动报酬支付及时，确保了本单位业务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17人	15人	根据实际工作配备	
		质量指标	提供服务质量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提供劳务期限	全年	1-12月		
		成本指标	劳务费	60.66万	60.66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正常的业务需求	持续保证	得到保证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继续提升服务	不断提升	得到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97%	≥97%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设立纪监委谈话室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10	1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保证纪监委谈话室的设立。			设立纪监委谈话室一间，按期完成，质量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间数	1间	1间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上半年	2021.3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10万	10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纪检监察工作	进一步提高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正常使用期限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使用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本级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规划业务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8.73	28.73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28.73	28.7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正常业务运转,弥补基本办公经费不足,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有效解决了办公经费不足问题,保证了正常的办公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范围	31km ²	辖区范围	
			租用面积	70m ²	70m ²	
		质量指标	确保各项业务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时效指标	业务正常开展时间	1-12月	1-12月	
		成本指标	日常公用经费	9.97万	9.97万	
			租赁费	4.3万	4.3万	
			办公设备购置	2.35万	2.35万	
	效益指标	委托业务费	12.11万	12.11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正常业务需要	持续保证	得到保证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继续提升服务	可持续	持续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本级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共组织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 个，涉及西安市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整体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890.25 万元，执行数 70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76%。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首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有序推进。目前已完成了《新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规划（2020-2035 年）》编制任务，并通过专家评审，待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上报市政府审查。

2. “迎十四运”服务保障优质高效。全年累计完成违法建设认定 82 处，积极配合住建、生态环境等部门全面做好“三改一通一落地”、全市“十七条主干线”两侧违法建设核查认定和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新城工作。

3.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能级提升显著。全面实现资源规划服务工作透明化、便捷化、网络化。推行项目建设“一线工作法”，确保情况在一线掌握、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措施在一线落实，成效在一线体现，为项目建设单位提供优质服务。

4. 土地实物储备情况。完成了陕西省第四人民医院东扩项目、西光厂东南角改造项目、中医医院及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石油机械有限公司棚户区改造项目、三府湾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明大地块）、韩南韩北城中村改造项目 6 宗共

292 亩土地实物储备。土地供应情况。已完成土地供应 32.91 亩（西光厂东南角改造项目、石油机械厂棚衣区改造项目、西安百益兴东置业有限公司项目、陕西华东永和实业有限公司项目），未完成 108.09 亩。

5. 职能工作完成情况

(1) 土地实物储备指标 6 宗 292 亩已全部完成，土地供应指标已完成 32.91 亩。

(2) 编制“西安烨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与市政府土地置换批复执行案件处置方案”和“三府湾明大地块”出让方案。上报“新城区五个保障性安居工程”手续办理情况和“联志村用地批复”的请示。下发“陕西省华东永和实业有限公司”审批土地件。

(3) 完成市级重点项目“传化智联西北运营中心”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交警新城大队警务综合楼、杨家村 110KV 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和长盛坊（基坑部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完成规划条件核实 4 个（陕西省肢体制残障人康复中心、通济南坊综合楼、尚俭路停车楼、新兴南路 PPP 项目）。

(4) 在开展房屋“处遗”办证工作中，共完成 3 个房屋“处遗”项目 704 户首次登记任务。全年累计完成土地登记、确权 5 宗，地质灾害项目评估 2 个，配合拆迁办出具图件 58 宗。

(5) 顺利完成新城区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全面验收工作。

(6) 计完成土地收益金收缴 360 万元(7月1日后停止

收缴）。

（7）全面做好土地出让收入征收职责划转工作。

（8）持续做好“学法用法普法”宣传工作。利用“4.22世界地球日”“6.22全国土地日”，采取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相结合的方法，多形式、多渠道开展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法制宣传教育格局。

（9）不断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全年共受理“12366”土地违法举报线索17件，应诉出庭12起（行政诉讼11起、民事诉讼1起）全部胜诉。

6. 党史教育守正创新。召开10余次党委会和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文件精神，安排部署有关工作，全年共组织党委专题学习研讨9次，开展领导干部讲党课2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6次，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西安事变”纪念馆、“西北人民革命大学旧址”博物馆和蓝田县普化镇下杨寨村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学习革命历史，接受红色教育，重温初心使命。组织观看了电影《柳青》并赴长安区黄甫村实地参观柳青故居，让党史学习教育活起来，让切身感受动起来，让知行合一实起来。

7. 廉政建设毫不放松。主动查找廉政风险点，从8个方面38个环节分析原因并制定防控措施，并结合实际先后3次修订完善《廉政风险点》。全年共受理并办结信访线索2件，采取“第一种”形态谈话提醒教育1人次，做到有案必查、违纪必究。

8. 警示教育常抓不懈。坚持用以案说法警示教育为平台，全面筑牢党员干部的思想防线。逐级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形成“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夯实责任”

的工作格局和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大合力。在全年“零案件”的良好态势下，分局先后5次在党委会和支部党员大会上安排部署《警示教育活动》和《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月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观看《一抓到底正风纪》警示教育片，领导围绕“话廉洁、守初心”进行廉政党课专题授课，撰写心得体会，畅谈个人感悟，凝练工作格言，切实将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成效转化为长期的行为自觉，营造风清气正的资源规划系统政治生态。

9. 信访维稳标本兼治。分局结合工作实际印发了《政务热线、人民网留言、信访工作和信息公开回复办理工作规范》，采取扁平化流转模式和闭环管理工作机制，理清职责权限、提升工作时效，全年共受理“政务热线”工单803件（含“房屋办证”问题工单256件），“人民网留言”91件、“信访投诉”29件、“信息公开”64件、接待群众来访205人次，均得到市民群众的高度认可，实现了“问题不激化、矛盾不上交、隐患早化解”的工作目标。

10. 疫情防控常抓不懈。分局党委围绕市、区两级明确的八大类31个方面风险内容，逐项逐条梳理，查找漏洞、强化举措，切实筑牢疫情防控坚固防线。在封控区内的党员干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重要时段管控要求和工作职责，主动下沉社区加入临时党组织，扎根社区服务群众，勇挑疫情防控重担，以实际行动诠释共产党员的初心使命，彰显资源规划铁军的责任担当。

11. 脱贫攻坚持之以恒。按照区政协、区政法委扶贫组统一安排，王宏鑫局长，孙谦、李鸿强副局长分别对蓝田县普化镇下杨寨村1户和贺凹村2户扶贫户实施一对一帮扶，

曹毅同志代表分局常年驻村并担任驻村工作队队长。扶贫包抓领导坚持每月1次亲自入户开展扶贫工作，积极筹措帮扶资金6万元，对下杨寨村危桥实施加固改造，从根本上解决了长期困扰村民出行难的问题。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年初预算编制不够详细，各科室提供项目依据不够充分，项目论证材料比较少。2、预算执行效率有待提升。年初预算编制项目较多，由于资金问题导致部分项目年初有预算，年中不能如期按预算执行，使得预算执行效率较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绩效目标中指标量化考核。注重对项目数量指标的运用，能够具体量化考核，同时注重对项目进行成本分解，规范填写项目效益目标。2、加强预算约束力、提高预算执行率。对项目实施中的变化及时调整工作安排，避免项目延期执行，避免财政资金闲置，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效保障部门职能作用的实现。增强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的有效沟通，保障资金支付效率，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率。3、完善预算管理措施，加强内控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专项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切实做好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严禁专项资金挪作他用。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单位资金安全和完整。4、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加强固定资产实物管理，定期盘点清查。对于使用年限过长且不能使用的资产及时进行报废处置，对已经处置的固定资产及时做相应的账务处理。及时完善资产管理信息，全面反映单位资产信息情况。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本级）

自评得分：88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部门决算支出共701.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1.8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52.4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4.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支出15.1万元），项目支出99.39万元。2设立纪检监察谈话室10万元；3土地规划业务费28.75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2021年度区委区政府的三项重点工作：1、首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推进工作。按照“面上所下、上下联动、部门合力、压实推进”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机制，在2019、2020年的基础上，2021年先由各部门相关人员认领职责，逐步完善机制，并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高质量完成的各项工作基础上，各部门根据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分步推进。2、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围绕“放管服”改革，加强政务服务能力建设，提升政务服务水平。3、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目前区级完成了《新城花园国土空间规划分区规划（2020-2035年）》编制任务，通过专家评审。待区政府常务会审定后，报市自然资源局。2021年，围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全面启动“美丽乡村”建设，完成“美丽乡村”建设点位17个，重点打造“美丽乡村示范村”，全面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完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全覆盖，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同时，不断完善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实现了违法建设查处“减少存量、遏制增量”的工作目标。3、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效能提升。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的理念，最大限度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审批事项下放，服务更多项目落地。通过提供“一站式”服务、公开办事程序、简化办理流程等具体举措，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加快项目落地。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确保廉洁用权在一线、掌握在一线、问题在一线化解、措施在一线落实、成效在一线体现。为项目建设单位提供优质服务。分局主要领导先后3次开展“一把手走流程、坐窗口、跟执法”活动，进一步提高招商引资的质量和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完成率(10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得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2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1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0.5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0分。 预算完成率<70%，得0分。	预算完成率=(1701.19/2899.25)×100%=59.76%	10	4	4	年初预算项目未完成，今后将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精细化。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概况。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和因国家政策变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系统要求政府补贴时又必须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139.06/2899.25)×100%=0.47%	5	0	0	年初预算项目未完成，今后将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精细化。
	支出进度率(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数+上年执行中追加数)×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本年部门预算安排数+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数)×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3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1701.19/701.19)×100%=243%	5	5	5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100%-其他收入预算数/其他收入决算数×100%	5	5	5	
过程	经费“三公”控制率(5分)	经费“三公”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39.06/701.19)×100%=19.8%	5	5	5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新增、配置和处置执行情况。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9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符合资产管理相关规定	5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工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9分，有1项不符扣2分。	资金使用规范	5	5	5	
效果	项目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社会效益类指标：指项目直接带来的社会效益，如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影响范围、项目实施效果、项目综合评价、项目推广情况等。 经济效益类指标：指项目直接带来的经济效益，如项目名称、项目概况、项目实施效果、项目综合评价、项目推广情况等。	1.若为定量指标，根据“三榜”原则分别按接照满分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性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即满分），未达到指标值（即指标值为>1），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指标满分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1）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指标满分分值。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率	40	39	39	
			20	社会效益类指标：指项目直接带来的社会效益，如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影响范围、项目实施效果、项目综合评价、项目推广情况等。 经济效益类指标：指项目直接带来的经济效益，如项目名称、项目概况、项目实施效果、项目综合评价、项目推广情况等。	全面履行职能	20	2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赋权，根据重要程度赋权。2. “绩效指标”按照行业细化分类，初绩效指标按照行业细化分类，初绩效指标按照行业细化分类。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2021年度的劳务派遣费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8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附件：

劳务派遣费项目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派出机构，是新城区资源规划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林业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上报等工作。劳务派遣项目是为保证我局正常办公需求，弥补在编人员不足。2021年我单位聘用人员17人，分别在不同科室岗位工作。项目总预算60.66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截止2021年12月31日，项目投入资金60.66万元，财政资金落实60.6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止2021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60.66万元，全部为财政性资金，分别在每月月初以转账形式支付，全部用于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的发放，财政资金使用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为本单位提供相关技术和业务服务，弥补编

制人员不足，积极稳妥实施岗位优化；确保本单位正常业务开展，提高办事效率，及时支付劳动报酬，避免劳动争议的发生。

阶段性目标：聘用人员分别在不同科室岗位工作，工作效率明显提高。劳动报酬支付及时，确保了本单位业务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通过绩效评价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推进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劳务派遣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参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结合实际应用，采用计划标准和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开展自评，分析原因，提出改进。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收集整理材料等前期资料准备工作。二是开展部门自评，填写绩效目标表，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三是将评价结果予以运用。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逐项指标核查分析，运用比较方法综合评价。我单位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总分值为 98 分，自评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60.66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财政资金使用率 100%。资金支付基本做到和备案文件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以拨代支”、挪用等现象。

资金管理方面一是我局严格按照财务有关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审核项目支出，坚决杜绝与项目无关的资金支出，确保专项资金安全。二是项目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专项资金核算，资金完全按照预计支付，坚决杜绝专项资金滞留、挪用行为，确保资金发挥使用效益。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充实了我局工作人员队伍，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从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两方面进行了分析，从执行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有力保证了正常的业务需求，进一步提升了服务水平和质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工作实际情况，配备相应人员，

但是与预期还存在一些偏差。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精细化、科学化。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在职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